

## 广东省公车改革详细方案公布

# 车补设上限 处级1040元 科级650元

《广东省全面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总体方案》和《广东省省直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实施方案》18日全文发布，要求确保省市县各级改革后公务交通支出低于改革前支出总额，全省整体节支率和省直机关节支率原则上达到7%。方案明确：全省各档次公务交通补贴上限：厅级每人每月1690元，处级1040元，科级650元；事业单位、国企和国有金融企业暂不参加改革。据悉，这也是第一个获中央批复的地方改革方案。

公车改革  
节支目标  
**7%**

### 老干部服务用车暂不纳入改革

此次公车改革机构范围包括：纪委机关和党委各部门，人大机关，政府各部门，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各人民团体、群众团体，各民主党派机关、工商联，党委、政府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部门所属驻穗行政机构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随本部门机关一并改革。在编在岗的市厅级及以下工作人员都将参与。

在此范围内的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各部门的通勤车纳入改革。经核定的特种专业技术用车、老干部服务用车暂不纳入改革范围，仍按有关规定执行。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和国有金融企业的改革待中央的改革方案出台后，再另行推进。

**上限：处级1040元 科级650元**

按照中央规定，广东省各职级公务交通补贴标准不得高于中央和国家机关补贴标准的130%，确定了全省各档次公务交通补贴标准上限分别为：厅级每人每月1690元；处级每人每月1040元；科级每人每月650元。在上述档次上限范围内，允许各地从实际出发确定本地区公务交通补贴档次和标准。

公务交通补贴保障的区域范围，由各地根据当地自然地理环境、公务出行距离等条件合理确定，要求与补贴标准相匹配。原则上如果公务出行保障范围过小，就需要适当调低公务交通补贴标准。

### 建立跨部门公务用车服务平台

取消一般公务用车后，将合理保留机要通信、应急公务用车。其中，省、市、县

(市、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机关保留用车数量，由各级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审核确定；省直单位每个不超过5辆。

各地级以上市、县(市、区)要根据地域面积、人口数量，确定保留一定数量的公务用车，改革后保留的车辆，除必须配备到部门的车辆外，要建立跨部门公务用车服务平台，实行统一管理、集中使用。纳入服务平台的车辆，在社会化交通方式供给不足或成本过高的情况下，可用于保障跨区域远距离公务出行，也可用于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

各乡镇要根据当地经济条件、地理环境以及人口规模等因素，分类确定保留车辆，其中一般乡镇不超过3辆，较大乡镇不超过4辆，特大乡镇不超过5辆。

进一步压缩执法执勤车辆规模，省直机关保留比例不超过40%，各地级以上市保留比例不超过60%，县(市、区)及以下保留比例不超过70%。

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严格限制在一线执法执勤岗位，机关内部管理和后勤岗位以及机关所属事业单位一律不得配备。除涉及国家安全、侦查办案等有保密要求的特殊工作用车外，执法执勤车应当喷涂明显的统一标识。

推动建立跨部门综合执法执勤用车平台，确保两年内建成。

### 鼓励党政一把手参加改革

改革方案称，鼓励省属厅(局)正职主要负责人和市、县(市、区)、乡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参加改革，确因环境所限和工作需要不便取消公务用车的，允许以适当集中形式提供工作用车实物保障，但必须严格规范管理，不得再领取公务交通补贴，具体岗位

在中央核定的总量范围内由省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确定。

### 既领车补又坐公车将被追责

方案要求，要严肃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纪律。任何单位、任何人不得以特殊用途等理由变相超编制、超标准配备公务用车，不得以任何方式换用、借用、占用下属单位和其他单位和个人的车辆，不得接受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赠送的车辆，不得以任何理由违反用途使用或固定给个人使用执法执勤、机要通信等公务用车，不得以公务交通补贴名义变相发放福利。

公务人员不得既领取公务交通补贴、又违规乘坐公务用车。对违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和公务用车管理规定的行为，纪检监察机关要依法依纪严肃查处，严格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并在媒体曝光。

### 公车处置要防止甩卖和贱卖

取消的公务用车，由各级财政部门统一规范处置，制定处置办法，委托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等公开招标评估、拍卖机构，通过公开拍卖等方式公正处置。取消车辆处置要防止甩卖和贱卖现象，避免国有资产流失。公务用车处置收入，扣除有关税费后全部上缴国库。

对高污染排放车辆一律予以淘汰，对达到报废条件的车辆按规定处置。各地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未能公开拍卖处置的车辆，采取设立过渡性车辆服务中心或社会化车辆租赁公司的方式，实行市场化运营，减少车辆闲置浪费，不得变相为其提供财政性补贴，过渡期由各级政府确定。



## 《中国制造2025》出台 明确制造强国路线图

《中国制造2025》19日正式公布，提出通过“三步走”实现制造强国的战略目标。其中，到2025年迈入制造强国行列是第一阶段目标。

《中国制造2025》明确提出，到2025年迈入制造强国行列，2035年制造业整体达到世界制造强国阵营中等水平，新中国成立一百年时制造业大国地位更加巩固，综合实力进入世界制造强国前列。

这意味着，到2025年，我国综合指数接近德国、日本实现工业化时的制造强国水平，基本实现工业化，进入世界制造业强国第二方阵。”工信部部长苗圩说。

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转变，既是愿景，更是现实发展的迫切需要。当前，发达国家纷纷制定以重振制造业为核心的再工业化战略，促使高端制造回流。与此同时，中低收入国家依靠资源、劳动力等优势，以更低成本承接劳动密集型制造业的转移，对我国形成“双向挤压”的严峻挑战。

“提出制造强国，不是简单扶持哪个产业，而是强调动员一切可动员力量激发创新，带动制造业乃至国家竞争力的提升。”工信部规划司副司长李北光认为，衡量制造业强国的标准包括拥有雄厚的产业规模、优化的产业结构、良好的质量效益和持续的发展能力，而这些的核心是创新。

目前，我国已经建成了一个门类比较齐全的工业体系，产业规模占整个世界制造业20%左右的份额，但创新力不足，仍处在“大而不强”的位置。对此，《中国制造2025》提出提高国家制造业创新能力，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强化工业基础能力等九项战略任务和重点，并明确智能制造、工业强基、绿色制造、高端装备创新等五项重大工程。

“其中，智能制造将是主攻方向。”苗圩说，工信部正参与国家组织的关于智能制造重大工程的研究，预计花三年时间，选择重点领域，选择一些地区、行业做试点和示范探索，推进智能制造发展。

此外，我国还将从体制机制改革、创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完善金融扶持政策，加大财税政策支持力度等多个方面，保障和支撑制造业发展。

(本版稿件据新华社)

## 山东移动推进多地教育信息化 ——枣庄移动抢建“翻转课堂”信息化互动平台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为中央全会决议，明确提出对教育信息化工作的任务要求：“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逐步缩小区域、城乡、校际的差别”。教育部明确把教育信息化作为当前推动教育综合改革、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全局性重点工作和重大战略任务。

山东移动以“在线教育”平台为依托，积极与各地教育局、学校等各方开展合作，合力推进教育信息化，取得明显成效。

在枣庄，与枣庄市第十八中学联合搭建了“翻转课堂”信息化互动平台。该平台由录播室、无线校园网和教育平台三部分组成，教师可编辑录制授课视频，将其上传至“和教育平台资源库”

进行共享。学生开通中国移动“和教育”业务，通过无线校园专网使用账号、密码登录到“和教育”平台，随时观看和下载教师授课内容，增强师生互动、家校互动，提升学习效率。目前，主要面向高一年级的一期工程已经上线运营。在济宁，山东移动与兖州市教育局合作开发“教育信息化云平台”，设置教学资源门户网站、网络学习空间、日常教学应用与管理、教研业务应用中心、底层基础支撑系统等模块，实现了备课、评课、议课、课题研究、在线作业等功能，为全市教师日常教学教研工作、学生个性化学习等提供了有效的信息化支撑。目前已经接入兖州市84所中小学，涵盖5000多名教师，并将覆盖至7万名学生家长。